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Tak Lee Machinery Holdings Limited

德利機械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102)

**截至二零二六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中期業績公告**

財務摘要

-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六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錄得收入約149.4百萬港元，較截至二零二五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約151.5百萬港元減少約1.4%。
- 本集團的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由截至二零二五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約14.0百萬港元減少約4.3%至截至二零二六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約13.4百萬港元。
- 截至二零二六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每股盈利約為1.34港仙（截至二零二五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約1.40港仙）。
- 董事會已議決宣派中期股息每股本公司普通股1.5港仙，派付予於二零二六年四月十五日（星期三）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本公司股東。預期中期股息將於二零二六年四月二十九日（星期三）或前後以現金派付。

德利機械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分別為「董事」及「董事會」）謹此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六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連同二零二五年同期的比較數據。

中期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六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入	3	149,393	151,466
收入成本		(118,194)	(113,955)
毛利		31,199	37,511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及虧損	4	1,755	391
貿易及租賃應收款項撥備撥回		1,211	1,440
行政及其他營運開支		(18,268)	(22,381)
經營所得溢利		15,897	16,961
融資成本		(53)	(106)
除稅前溢利		15,844	16,855
所得稅開支	5	(2,431)	(2,854)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間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6	13,413	14,001
每股盈利			
— 基本及攤薄(每股港仙)	8	1.34	1.40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六年一月三十一日

	附註	於二零二六年 一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五年 七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9	134,127	144,693
使用權資產		16,785	17,876
投資物業		12,694	13,000
		<u>163,606</u>	<u>175,569</u>
流動資產			
存貨		96,798	98,657
貿易及租賃應收款項	10	63,741	58,766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6,882	39,357
銀行及現金結餘		137,801	118,515
		<u>315,222</u>	<u>315,295</u>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11	1,971	1,495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9,016	6,699
合約負債		4,220	9,428
租賃負債		1,550	1,510
即期稅項負債		5,702	6,669
		<u>22,459</u>	<u>25,801</u>
流動資產淨值		<u>292,763</u>	<u>289,494</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456,369</u>	<u>465,063</u>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133	918
遞延稅項負債		19,870	21,192
撥備		1,011	1,011
		<u>21,014</u>	<u>23,121</u>
資產淨值		<u>435,355</u>	<u>441,942</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2	10,000	10,000
儲備		425,355	431,942
權益總額		<u>435,355</u>	<u>441,942</u>

中期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六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合併儲備 千港元	保留盈利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五年八月一日 (經審核)	10,000	92,661	2,620	336,661	441,942
期間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	–	–	13,413	13,413
已付股息 (附註7)	–	–	–	(20,000)	(20,000)
	<u>10,000</u>	<u>92,661</u>	<u>2,620</u>	<u>330,074</u>	<u>435,355</u>
於二零二六年一月三十一日 (未經審核)	<u>10,000</u>	<u>92,661</u>	<u>2,620</u>	<u>330,074</u>	<u>435,355</u>
於二零二四年八月一日 (經審核)	10,000	92,661	2,620	338,446	443,727
期間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	–	–	14,001	14,001
已付股息 (附註7)	–	–	–	(15,000)	(15,000)
	<u>10,000</u>	<u>92,661</u>	<u>2,620</u>	<u>337,447</u>	<u>442,728</u>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三十一日 (未經審核)	<u>10,000</u>	<u>92,661</u>	<u>2,620</u>	<u>337,447</u>	<u>442,728</u>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編製基準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六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規定而編製。

編製符合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的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時，管理層須作出影響政策應用以及年初至今呈報的資產及負債以及收入及開支金額的判斷、估算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此等估算。

2. 主要會計政策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應與本集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編製的截至二零二五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全年綜合財務報表一併閱讀。編製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用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全年綜合財務報表所用者一致。

3. 收入及分部資料

本集團本期間收入分析如下：

	截至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銷售重型設備及零部件	92,274	88,777
提供機器操作員	10,041	9,468
提供維修、物流及其他輔助服務	6,375	5,125
客戶合約收益	108,690	103,370
租賃重型設備	40,703	48,096
收益總額	149,393	151,466

分部資料

向本集團行政總裁(「行政總裁」)(即主要營運決策人)報告以供分配資源及評估分部表現的資料集中於所交付貨品或提供服務的類型。行政總裁選擇根據業務分部類別及各分部提供的貨品及服務性質差異分類本集團的業績。本集團擁有三個經營分部載列如下：

銷售重型設備及零部件	— 於香港買賣重型設備及零部件
租賃重型設備	— 於香港租賃重型設備及提供機器操作員
維修、物流及其他輔助服務	— 於香港提供維修、物流及其他輔助服務

營運分部應用的會計政策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綜合財務報表所用的會計政策一致。分部業績並不包括非直接歸屬分部的未分配行政開支、其他收入、其他收益及虧損及財務成本。

3. 收入及分部資料(續)

(i) 有關可報告分部損益的資料：

	銷售重型設備 及零部件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租賃重型 設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提供維修、 物流及其他 輔助服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分配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總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二六年一月三十一日					
止六個月					
外部客戶收入	<u>92,274</u>	<u>50,744</u>	<u>6,375</u>	<u>-</u>	<u>149,393</u>
按收益確認時間分拆					
於某一時間點	<u>92,274</u>	<u>-</u>	<u>6,026</u>	<u>-</u>	<u>98,300</u>
隨時間	<u>-</u>	<u>10,041</u>	<u>349</u>	<u>-</u>	<u>10,390</u>
客戶合約收入總額	<u>92,274</u>	<u>10,041</u>	<u>6,375</u>	<u>-</u>	<u>108,690</u>
租賃重型設備	<u>-</u>	<u>40,703</u>	<u>-</u>	<u>-</u>	<u>40,703</u>
	<u>92,274</u>	<u>50,744</u>	<u>6,375</u>	<u>-</u>	<u>149,393</u>
分部業績	<u>4,082</u>	<u>14,187</u>	<u>319</u>	<u>(2,744)</u>	<u>15,844</u>
截至二零二五年一月三十一日					
止六個月					
外部客戶收入	<u>88,777</u>	<u>57,564</u>	<u>5,125</u>	<u>-</u>	<u>151,466</u>
按收益確認時間分拆					
於某一時間點	<u>88,777</u>	<u>-</u>	<u>5,125</u>	<u>-</u>	<u>93,902</u>
隨時間	<u>-</u>	<u>9,468</u>	<u>-</u>	<u>-</u>	<u>9,468</u>
客戶合約收入總額	<u>88,777</u>	<u>9,468</u>	<u>5,125</u>	<u>-</u>	<u>103,370</u>
租賃重型設備	<u>-</u>	<u>48,096</u>	<u>-</u>	<u>-</u>	<u>48,096</u>
	<u>88,777</u>	<u>57,564</u>	<u>5,125</u>	<u>-</u>	<u>151,466</u>
分部業績	<u>7,183</u>	<u>15,296</u>	<u>177</u>	<u>(5,801)</u>	<u>16,855</u>

(ii) 地區資料

由於本集團所有收入均於香港產生，且本集團所有可識別資產及負債均位於香港，故並無呈列地區資料。

4.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及虧損

	截至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供應商補償收入	449	659
政府補助	216	310
銀行利息收入	899	481
匯兌收益／(虧損)淨額	202	(1,36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淨額	(118)	—
撤銷物業、廠房及設備	(39)	—
其他	146	301
	<u>1,755</u>	<u>391</u>

5. 所得稅開支

中期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的所得稅開支指：

	截至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即期稅項－香港利得稅		
期內撥備	3,755	3,668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2)	(6)
	<u>3,753</u>	<u>3,662</u>
遞延稅項	<u>(1,322)</u>	<u>(808)</u>
	<u>2,431</u>	<u>2,854</u>

本公司及TLMC Company Limited (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乃分別於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 (「英屬處女群島」) 註冊成立。由於並無於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經營業務，故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的稅法，兩間公司均獲豁免繳納稅項。

根據利得稅兩級制，於香港成立的合資格集團實體的首2百萬港元應課稅溢利將按8.25% (二零二五年：8.25%) 的稅率徵稅，而超出該金額的溢利將按16.5% (二零二五年：16.5%) 的稅率徵稅。不合資格按利得稅兩級制納稅的集團實體的溢利將繼續按16.5% (二零二五年：16.5%) 的稅率徵稅。

6. 期間溢利

本集團的期間溢利乃經扣除／(計入)以下各項後列賬：

	截至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核數師薪酬	385	378
已售存貨成本	77,553	69,575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4,722	16,141
使用權資產折舊	1,091	2,696
投資物業折舊	306	306
產生租金收入的投資物業的直接經營開支	25	25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淨額	118	-
有關以下各項的短期租賃開支：		
- 辦公室及倉庫物業	1,464	993
- 機器	814	2,397
存貨撥備撥回	(615)	(202)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撥回淨額	(717)	(534)
撤銷物業、廠房及設備	39	-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 袍金、薪金、津貼及花紅	26,143	26,605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824	858
- 宿舍開支	860	860
- 其他	461	459
	<u>28,288</u>	<u>28,782</u>

7. 股息

	截至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已付股息		
二零二五年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2.0港仙	20,000	-
二零二四年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1.5港仙	-	15,000
	<u>20,000</u>	<u>15,000</u>
已宣派股息		
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1.5港仙 (截至二零二五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1.5港仙)	15,000	15,000
	<u>15,000</u>	<u>15,000</u>

中期股息並未於報告期末確認為負債。

8. 每股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按以下數據計算：

	截至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u>13,413</u>	<u>14,001</u>
	千股	千股
股份數目：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的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1,000,000</u>	<u>1,000,000</u>

附註：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期內的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1,000,000,000股(截至二零二五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1,000,000,000股普通股)計算得出。

由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及二零二五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概無具攤薄潛力的已發行普通股，故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

9. 物業、廠房及設備

於截至二零二六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成本約為199,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五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約318,000港元)。截至二零二六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賬面淨值約為189,000港元的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已出售，產生出售虧損淨額約118,000港元。

於截至二零二六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賬面值約為6,022,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五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約18,558,000港元)的持作出售存貨已重新分類至物業、廠房及設備。

於截至二零二六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賬面值約為2,555,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五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約12,689,000港元)的物業、廠房及設備已重新分類至持作出售存貨。

10. 貿易及租賃應收款項

	於二零二六年 一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五年 七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貿易及租賃應收款項	66,337	62,673
減：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2,596)	(3,907)
	<u>63,741</u>	<u>58,766</u>

本集團的信貸期一般介乎30至90日。每名客戶均設有最高信貸限額。就新客戶而言，通常要求預先付款或貨到付現。本集團力求對其未收回結餘維持嚴格控制。董事會定期審查逾期結餘。

貿易及租賃應收款項按發票日期及經扣除預期信貸虧損撥備後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二六年 一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五年 七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至90日	39,589	36,774
91至180日	18,722	10,330
181至365日	4,533	11,567
超過365日	897	95
	<u>63,741</u>	<u>58,766</u>

本集團已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規定應用經簡化方法就預期信貸虧損計提撥備。估計虧損率乃根據應收賬款預計年期內的過往觀察所得違約率而估計，並就毋須付出不必要的成本或努力即可獲得前瞻性資料進行調整。

11. 貿易應付款項

貿易應付款項的信貸期介乎0至120日。

貿易應付款項按收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二六年 一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五年 七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至30日	1,563	898
31至90日	335	597
超過90日	73	—
	<u>1,971</u>	<u>1,495</u>

12. 股本

	股份數目	金額 千港元
法定：		
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於二零二四年七月三十一日、二零二五年七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八月一日及二零二六年一月三十一日 (未經審核)	<u>10,000,000,000</u>	<u>100,000</u>
已發行及繳足：		
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於二零二四年七月三十一日、二零二五年七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八月一日及二零二六年一月三十一日 (未經審核)	<u>1,000,000,000</u>	<u>10,000</u>

13. 經營租賃安排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於二零二六年一月三十一日，與倉庫及辦公室相關的未完成租賃承擔約為280,000港元(二零二五年七月三十一日：1,240,000港元)。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於二零二六年一月三十一日，不可撤銷經營租賃項下應收的未來最低租賃付款總額如下：

	一年內 千港元	第二年 千港元	第三年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六年一月三十一日 (未經審核)				
出租機器	<u>7,030</u>	<u>64</u>	<u>-</u>	<u>7,094</u>
於二零二五年七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出租機器	<u>12,330</u>	<u>190</u>	<u>6</u>	<u>12,526</u>

14. 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六年一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就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已訂約但未撥備資本承擔約為390,000港元(二零二五年七月三十一日：無)。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及前景

本集團是香港重型設備銷售及租賃服務供應商，已在行內經營逾二十五年。本集團主要從事(i)全新及二手重型設備及零部件銷售；(ii)土方設備租賃及提供機器操作員；及(iii)提供維修、物流及其他輔助服務。

本集團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由截至二零二五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約14.0百萬港元減少約4.3%至截至二零二六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本期間」）的約13.4百萬港元。

本集團純利於本期間減少主要是由於與三跑道系統及堆填區擴建工程相關的重型設備租賃減少，因相關工程已大致完成，以及銷售及租賃業務分部的毛利率減少所致。

本期間的每股盈利約為1.34港仙，較二零二五年同期的約1.40港仙減少約4.3%。

過去數年，全球經濟格局（包括香港）深受地緣政治緊張局勢及持續高利率環境影響，重型設備銷售及租賃行業亦不例外。隨著本港經濟逐步復甦，以及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香港特區政府」）重申致力推動基建帶動增長，《2026–2027年度財政預算案演辭》繼續將大規模發展定位為關鍵戰略重點。其中，北部都會區發展、新田科技園、河套深港科技創新合作區及相關交通和社區設施的加速推進，加上其他主要基建及公共工程，於未來數年，預期每年平均基本工程開支將維持在約1,200億港元的較高水平。隨著香港特區政府推出各項旨在促進建築業發展、鼓勵採用創新建築科技及完善土地使用與房屋規劃的政策措施，本集團相信其重型設備的需求在可預見的未來將持續強勁。本集團將密切監察行業發展，持續落實企業策略以保障及追求長遠增長。同時將多元化供應商基礎，積極採購及推廣智能工地安全系統解決方案及其他創新優質產品，以提升整體營運的可持續性、生產力及競爭力。

財務回顧

收入

本集團於本期間錄得收入減少，由截至二零二五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約151.5百萬港元減少約1.4%至約149.4百萬港元。收入減少主要由於租賃業務收入減少約6.8百萬港元，惟部分被重型設備及零部件銷售額增加約3.5百萬港元以及提供維修、物流及其他輔助服務之收入增加約1.2百萬港元所抵銷。儘管如「業務回顧及前景」一節所述，重型設備租賃需求減少，於本期間，來自重型設備及零部件銷售的收入增加約3.9%，有關增加主要受惠於各項發展及工程項目，同時亦受惠於香港特區政府鼓勵公私營項目客戶廣泛採用先進的建築技術、設備及機械所致。

收入成本

本集團於本期間的收入成本約為118.2百萬港元，較截至二零二五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約114.0百萬港元增加約4.2百萬港元或3.7%。收入成本主要包括機械、設備及零部件的成本、折舊、維修及維護成本，以及操作員、技術員及檢查員的員工成本。增加主要由機械、設備及零部件銷售額相應增加約3.9%所致。

毛利及毛利率

本集團的毛利由截至二零二五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約37.5百萬港元減少至本期間的約31.2百萬港元，減幅約為16.8%。本期間的毛利率約為20.9%，而去年同期則約為24.8%。

毛利減少主要是由於租賃業務收入及毛利率減少，以及銷售業務在收入增加的情況下卻錄得毛利率減少所致。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及虧損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及虧損由截至二零二五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約0.4百萬港元增加約350.0%至本期間約1.8百萬港元。該增加主要由於本期間確認匯兌收益淨額約0.2百萬港元，而截至二零二五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則確認匯兌虧損淨額約1.4百萬港元。

貿易及租賃應收款項撥備撥回

本集團於本期間錄得貿易及租賃應收款項撥備撥回約1.2百萬港元。撥備撥回主要由於若干客戶結清未償還款項所致，於二零二五年七月三十一日，該等款項於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個別評估。

行政及其他營運開支

行政及其他營運開支由截至二零二五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約22.4百萬港元減少約4.1百萬港元或約18.3%至本期間的約18.3百萬港元。有關減少主要是由於整體營運成本及法律及專業費用減少所致。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乃指截至二零二五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及本期間的租賃負債利息開支約0.1百萬港元。

所得稅開支

於本期間，所得稅開支較去年同期減少約0.4百萬港元或約14.8%。所得稅開支減少主要是由於本期間的應課稅溢利有所減少所致。

本期間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由於上文所述者，本集團的本期間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由截至二零二五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約14.0百萬港元減少約4.3%至本期間的約13.4百萬港元，而本集團的純利率由截至二零二五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約9.2%減少至本期間的約9.0%。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主要以營運所得現金流量及銀行借款為營運提供資金。本集團於二零二六年一月三十一日的流動比率(按流動資產總額除以流動負債總額計算)約為14.0倍(二零二五年七月三十一日：約12.2倍)。於二零二六年一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銀行及現金結餘約137.8百萬港元(二零二五年七月三十一日：約118.5百萬港元)。

於二零二六年一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五年七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銀行借款。於二零二六年一月三十一日，資產負債比率(按期／年末債務總額(包括銀行借款及租賃負債)除以總權益再乘以100%計算)約為0.4%(二零二五年七月三十一日：約0.5%)。本集團於二零二六年一月三十一日的未動用銀行融資約為90.0百萬港元(二零二五年七月三十一日：約90.0百萬港元)。董事認為本集團的財務狀況穩健。憑藉可動用的銀行及現金結餘以及銀行融資，本集團擁有充裕的流動資金以應付資金需要。本集團預期將主要以產生自營運的現金及銀行借款為其未來營運及擴充計劃撥資。

資本結構

本集團的資本結構包括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而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則由已發行股本及儲備組成。董事定期檢討本集團的資本結構。作為檢討的一部分，董事考慮資本成本及每類資本附帶的風險。本集團將透過派付股息、發行新股及借入或償還銀行借款調整其整體資本結構。

於二零二六年一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的已發行股本為10,000,000港元，並已發行合共1,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匯兌風險

本集團承受若干外幣風險，乃由於大部分業務交易、資產及負債主要以本集團實體之功能貨幣、日圓(「日圓」)及美元(「美元」)計值。本集團的收入(以港元計值)與部分採購付款(以日圓及美元計值)所用的貨幣不同。本集團目前並無正式的外幣對沖政策。本集團密切監察其外幣風險，並將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幣風險。

重大收購或出售、重大投資以及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計劃

本集團於本期間並無進行任何有關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重大收購或出售事項。於二零二六年一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投資，亦無任何其他重大投資或購入資本資產計劃。

資產抵押及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六年一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就銀行借款抵押其資產（二零二五年七月三十一日：無）。

於二零二六年一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二五年七月三十一日：無）。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六年一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聘有111名（二零二五年七月三十一日：116名）全職僱員。於本期間，員工總成本（包括董事薪酬）約為28.3百萬港元（截至二零二五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約28.8百萬港元）。本集團根據僱員的表現、資歷、職位、職責、貢獻及年資、本地市況以及本集團業績等因素釐定僱員薪酬。董事會定期檢討薪酬政策。薪酬待遇包括薪金、津貼及花紅。本集團亦會向強制性公積金計劃作出供款。本公司已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採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旨在讓本公司能向（其中包括）本集團的僱員及董事授出購股權，以作為彼等對本集團作出貢獻或潛在貢獻的獎勵或回報。本集團亦會就操作現有及新引入的重型車輛及其他重型設備安排製造商為現職僱員提供技術培訓。

中期股息

董事會已議決宣派本期間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1.5港仙（「中期股息」），股息將於二零二六年四月二十九日（星期三）或前後以現金派付予於二零二六年四月十五日（星期三）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股東名冊」）之本公司股東（「股東」）。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為確定股東享有中期股息的資格，本公司將於二零二六年四月十三日（星期一）至二零二六年四月十五日（星期三）期間（包括首尾兩天）就股東名冊暫停辦理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獲派中期股息，所有填妥之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必須不遲於二零二六年四月十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辦理登記手續，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於本期間一直應用上市規則附錄C1第二部分所載的良好企業管治的原則及遵守所有適用守則條文，惟偏離守則條文第C.2.1條的情況除外。

守則條文第C.2.1條規定，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擔任。周聯發先生（「周先生」）為董事會主席兼本公司行政總裁。鑒於周先生為本集團創始人之一，且自二零零一年本集團成立以來一直營運及管理本集團，所有其他董事均相信，周先生同時擔任主席及行政總裁符合本集團業務營運及管理方面的利益，並將為本集團帶來強大和一致的領導。因此，本公司並未按上述守則條文的規定對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作出區分。

購股權計劃

購股權計劃為股份獎勵計劃。自採納日期起至二零二六年一月三十一日止期間以及直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概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或同意授出任何購股權。因此，於二零二六年一月三十一日概無購股權尚未行使，自採納日期起至二零二六年一月三十一日本期間結束為止以及直至本公告日期亦概無購股權根據購股權計劃獲行使、註銷或失效。於本期間初及本期間末，根據購股權計劃可授出的購股權涉及的本公司最高股份數目為100,000,000股。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本期間，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包括出售庫存股份）。於二零二六年一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並無持有庫存股份。

董事遵守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其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本公司已就任何違反標準守則的情況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全體董事確認，彼等於本期間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標準。

本期間後重大事件

董事會並不知悉於本期間結束後及直至本公告日期曾發生任何對本集團造成影響的重大事件。

審閱中期業績

本集團於本期間的中期業績乃未經外聘核數師審閱，但已由董事會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羅子璘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郭兆文黎刹騎士勳賢及黃文顯博士）審閱。

承董事會命
德利機械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行政總裁
周聯發

香港，二零二六年三月二十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周聯發先生（主席兼行政總裁）、廖淑儀女士及吳慧瑩女士為執行董事；鄭如雯女士為非執行董事；及郭兆文黎刹騎士勳賢、羅子璘先生及黃文顯博士為獨立非執行董事。